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梅江中游城区水生态修复工程-马鞍山至罗乐村段EPC总承包由梅州市梅江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梅江发改投审（2022）42号批准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205-441402-04-01-469681，建设资金由由中央财政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和省、市专项资金统筹解决，招标人为梅州市梅江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梅江河右岸（南侧）的东升村（三角镇）、罗乐村（西阳镇）区域。

2.2 建设规模及内容：区域范围内修复生态湿地 8.92 公顷；林地生态保护和修复 12.24 公顷；新建生态农田 5.91 公顷；岸线清理 6.3km，建设区域垃圾收集系统。

2.3 招标范围：工程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即完成本工程的勘察、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施工等。

2.4 工期要求：勘察设计 3 个月，施工工期 18 个月。

2.5 项目估算总投资：12841.55 万元（含预备费 1151.41 万元）；

2.6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11501.44 万元；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备下列条件的独立法人或相应资质的联合体【如为联合体，需签订联合体协议并明确以具备施工总承包资质的成员为联合体牵头人及各联合体成员责任、义务，联合体的成员不得超过 3 家(含牵头人)】

①投标人须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和工程测量)乙级（含）以上资质；

②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乙级（含）以上设计资质或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乙级（含）以上设计资质；

③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④投标人已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完成广东省水利厅信用信息录入手续，并提供网页截图。

3.2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①勘察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或具有岩土(或地质)高级工程师(含)以上职称证书;

②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类高级工程师(含)以上职称证书;

③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同时具有在有效期内的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类)。

注: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

3.3 项目其他人员要求:

①施工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行业高级(含)以上工程师职称;

②专职安全人员:专职安全人员3人,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类);

各项目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人员不得互相兼任;

3.4 业绩要求:投标人(如联合体,指联合体施工方)在2019年6月1日至今,在国内完成过一项合同额不小于5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水利工程施工业绩。工程施工业绩时间以验收资料的验收时间为准,工程造价金额以合同协议书为准,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工或完工或交工验收或验收鉴定书相关资料。

3.5 投标人(如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成员)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6 信誉要求:凡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公布禁止参加省内水利工程建设投标期限内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7 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要求和评标办法

4.1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2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5. 投标登记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投标登记方式:来人登记。

5.2 请有兴趣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凭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亲自持下

述要求提供的登记资料,于2022年__月__日至2022年__月__日上午_09_时_30分至_11_时_30_分,下午_14_时_00_分至_16_时_00分,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润路333号)进行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份1000元,售后不退。登记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5.2.1 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一式两份,加盖公章,不装订)(可从交易中心网站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5.2.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出具);

5.2.3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出具);

5.2.4 投标人代表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出具);

5.2.5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各成员相关资料);

5.2.6 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5.2.7 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身份证及近半年(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5.2.8 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身份证及近半年(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5.2.9 拟派勘察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身份证及近半年(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5.2.10 拟派施工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职称证书、身份证及近半年(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5.2.11 拟派专职安全人员有效期内的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类)、身份证及近半年(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5.2.12 联合体协议书复印件(格式一);

5.2.13 已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完成广东省水利厅信用信息录入手续的网页截图(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各方的信息录入手续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5.2.14 投标人(如联合体,指联合体施工方)在2019年6月1日至今,在国内完成过一项合同额不小于5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水利工程施工业绩。工程施工业绩时间以验收资料的验收时间为准,工程造价金额以合同协议书为准,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工或完工或交工验收或验收鉴定书相关资料;

5.2.15 投标人（如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成员）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各方在上述两个网站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上述资料装订成册（加有封面，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单位地址、单位电话、传真机号码、联系人、联系人移动电话、电子邮箱地址、邮政编码）并每页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公章，提供一式二份（一正本、一副本）投标登记。投标登记时，以上资料除 5.2.13、5.2.15、国家规定可通过二维码验证的及企业法人身份证外，其余复印件资料均需提供原件（核验后退回）。不按要求提交资料或提交资料不全或不按要求提交原件核对或核对不一致的，或不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招标人不予接受投标登记。

5.3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前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人员须是企业（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且证件证书号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的信息一致，否则不接受投标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zb.gd.cn）服务指南栏目。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为 2022 年__月__日__时至 2022 年__月__日__时，提交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润路 333 号）。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开标评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准时参加（身份证原件备查）。

7.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盖章）：梅州市梅江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办公地点：梅江区仲元东路51号区府大院2号楼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753-2196650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515号东照大厦1301房（自编号：1310单元）

联系人：张小姐

联系电话：020-37023498

日期：2022年 月 日

附件一：联合体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梅江中游城区水生态修复工程-马鞍山至罗乐村段EPC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_____为联合体成员方。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方将依照下述分工原则，就各方的具体工作范围和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另行签订协议或合同，并报发包人。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___份，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附入投标文件正本内）。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分工内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1）：_____（盖单位章）

分工内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2）：_____（盖单位章）

分工内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